证券代码: 831518 证券简称: 波长光电 主办券商: 华金证券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5月19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湖熟工业集中区波光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黄胜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517,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1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 出席 9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特制作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制作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1-006)及《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1-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相 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朱敏、吴玉堂、南京威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1-012、2019-006、2021-013、2019-007);及《2019 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17-014、2020-027、2021-015、2020-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2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朱敏、吴玉堂、南京威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 2021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运营前提下,拟利用公司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含 3,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内新成立的控股子公司) 计划以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以及其他方式,向银 行申请贷款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为确保融资手续的及时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签 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审批以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担保的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五) 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1-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51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 王长平、李梦舒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